

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6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4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4年8月14日至2024年8月2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4年12月24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60）。

4、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5、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

6、2024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陕西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2024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陕西省国资委关于南京宝色股份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陕国资发〔2024〕131号），陕西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63）。

公司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8、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9、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二、调整事项说明

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有 4 名激励对象因退休或工作调动已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限制性股票，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5 人调整为 100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42.30 万股调整为 321.20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激励对象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

有效。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05 人调整为 100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42.30 万股调整为 321.20 万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修正）》《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及《南京宝色股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修正）》《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及《南京宝色股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实施首次授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修正）》《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及《南京宝色股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 4、《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宝色股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